

证券代码：300162

证券简称：雷曼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30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杰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其中陈红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；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及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通过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

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、合规，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（三）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、制定与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、《<公司章程>修订对照表》及修订后的相关制度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；同时，在董事会中增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，董事会成员人数由七名变更为八名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特别决议通过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：

3.1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3.2、《关于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年8月26日